**服务承诺**

**（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自身条件编制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投 标 单 位 | 河南联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盖章） |
| 我方在此郑重声明：   1. **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：**   1、我公司保证每月及时足额支付施工人员(包括农民工)当月工资，不以任何借口拖延，并接受贵方的监督和检查。  2、贵方己经发现我公司存在拖欠参加本工程项目施工的工人(包括农民工)工资行为，我公司保证将无条件筹集资金立即发放所拖欠的工人(包括农民工)工资，并愿意接受贵方的任何针对性的惩罚措施。  3、我公司承诺一但发生拖欠工人(包括农民工)工资的情况，我公司将无条件接受贵方代扣本工程项目的进度款直接支付给工人(包括农民工)的权利，并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。  **二、扬尘治理承诺：**  1、建立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责任制，指定专人具体负责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工作，并针对不同施工阶段制定具体防治措施，确保施工场所和周边环境的清洁。  2、施工现场应实行封闭管理，并应采用硬质围挡。市区主要路段的施工现场围挡高度不应低于2. 5m，一般路段围挡高度不应低于1. 8m。围挡应牢固、稳定、整洁。  3、对施工现场进出道路、加工区、生活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，裸露的场地和集中堆放的上方及物料应采取覆盖、固化或绿化等防尘措施。  4、在施工现场出入口处设置车辆冲洗装置，对运输车辆底盘和车轮冲洗干净后，方可驶离施工现场。土方和建筑垃圾的运输必须采用封闭式运输车辆或采取覆盖措施。  5、拆除建筑物或构筑物时，应采取隔离、洒水等降噪、降尘措施，并应及时清理废弃物。  6、施工现场的模板、钢筋等建筑材料应按照施工总平面图布置，并设置材料标识牌，分类整齐存放。  7、开挖、回填等土方作业时，要辅以洒水降尘等措施，遇到风速四级及以上天气或当地气象部门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，必须停止土方施工和其他易产生扬尘作业，并在作业处覆盖防尘网。  8、施工现场应设置排水沟及沉淀池，施下污水应经沉淀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，方可排入污染管网。废弃的降水井应及时回填，并应封闭井口，防止污染地下水。  9、使用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，应采取密闭搬运、存储或采用防尘布苦盖等防尘措施。进行产生泥浆施工作业时，应设置的泥浆池、泥浆沟，做到泥浆不外流。  10、全面推广应用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，减少现场搅拌。施工现场必须设置搅拌机的，要采取有效降尘防尘措施。水泥和其他易飞扬的细颗建筑材料应密闭存放或采取覆盖等措施。  11、施下现场设专人负责卫生保洁，每天上午、下午各进行一到两次洒水降尘。当环境空气质量指数达到中度及以上污染时，施工现场应增加洒水频次，加强覆盖措施，减少易造成大气污染的施工作业。  12、施下现场严禁焚烧各类废弃物。  13、工程竣工后，施工现场的临设、围挡、垃圾等必须及时清理完毕，清理时必须采取有效的降尘措施。  **三、项目经理无在建及中标后到现场工作的承诺：**  我方在此声明，我方拟派往 禹州市磨街乡青山岭一事一议工程（项目名称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的项目经理 丁冠利 （项目经理姓名）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。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，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。  如果我方中标，项目经理及相关进场人员，会进行系统的培训，确保安全，确保工期，确保质量，确保环保，必须到场。实行“五确一必”，将招标文件要求的工作进行到位。  四、其他实质性承诺：  1、关于对工程质量方面的承诺  保证该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合格标准。  2、关于对工期方面的承诺 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和工程实情，结合我公司综合实力，我方承诺该工程在规定工期内竣工。  3、关于服务方面的承诺  （一）工程交付使用后三天内组织第一次质量回访，指导工程设备的使用，维修与保养，及时了解和指导在使用上存在的不足，在使用六个月后进行第二次全面服务回访。一年后进行第三次质量回访，征询客户意见。  （二）、在交付使用一年内，施工单位在工地附近设立常年维修服务小组，随叫随到。几属于施工单位造成的质量间题，均由施工单位负责包修包换，不留隐患。  （三）、我公司配备有专门的产品质量回访车，严格按我公司的社会服务承诺进行服务回访。  （四）服务内容:  长期咨询优惠服务;对保修期满的工程，实行优质优价服务，工程结束，友谊长存，继续与用户保持联系，无偿提供工程咨询服务。  4、关于雨季、农忙季节、法定节假日的劳动力保证方面的承诺：  保证在雨季、农忙季节、法宝节假日期间，采取有效措施做到劳动力充足，不影响正常施工。  5、关于与业主及监理单位配合方面的承诺  保证与业主监理单位积极配合，共同搞好该工程建设。以上承诺的条件，愿签入施工合同。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    日期： 2018 年11月 27 日 | |